

证券代码:600993 证券简称:马应龙 编号:临2009-001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9年1月8日接到公司股东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国资”）通知，自2008年12月4日起至2009年1月8日下午收盘时，武汉国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汉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出售马应龙流通股1,035,343股，持股比例由21.53%下降至20.41%。

本次减持后武汉国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汉投资尚持有公司股份18,796,466股，占公司总股本92,105,532股的20.41%，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726,643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069,823股。

特此公告。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基金经理的公告

经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决定，聘任吴鹏先生为我公司旗下德盛红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与冯天戈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吴鹏先生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以上职务任命事宜已同时报告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10日

附:吴鹏先生简历

吴鹏先生，经济学硕士。吴鹏先生曾任职于洛阳热电厂、东北证券、亚洲证券、湘财证券，2004年加入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证券研究和基金管理工作。2007年6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9月至2007年4月，吴鹏先生曾任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经理。

2007年4月至2007年5月，吴鹏先生曾任天治财富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07年9月至今，吴鹏先生担任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青岛软控 公告编号:2009-001

青岛高校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税收优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近日获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08年12月31日联合下发《关于发布2008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名单的通知》（发改高技[2008]3700号）文件，本公司被认定为“2008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依据该文件中关于“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精神，本公司2008年度所得税将减按10%征收。本公司2007年度所得税也享受了此项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0%征收。

特此公告。
青岛高校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2009-001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天功金属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由黑龙江省科技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0823000202,GR200823000245），有效期为三年（自2008年11月21日起）。根据相关规定，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天功金属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含2008年）将继续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月9日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中投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协议》，中投证券自：

2009年1月12日起代理销售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座18-21层

法定代表人:杨小阳

客服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jss.cn

中投证券在全国4个直辖市、20个省、48个城市的74家证券营业部和24家服务部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基金开户和认(申)购业务;北京、上海、天津、重庆、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ST夏新 公告编号:临2009-003号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传闻简述

2009年1月9日《每日经济新闻》报道称，《夏新重组 厦门电机或成关键》。当日报纸在《期待与三大运营商合作,3G牌照或将成*ST夏新一线光明》报道中也提到了公司重组的话题，本公司认为，上述报道所言夏新重组内容没有依据，完全是主观臆测。

二、澄清说明

针对上述报道，公司声明如下：虽然公司目前遇到严重的经营危机，并就此一直在寻求相关的解决措施，但尚未重组问题与任何方面形成明确的

方案。若公司一旦得到股东方面的准确信息或董事会形成相关决议，公司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予以公告。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本公司发布的信息应以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同时，相关信息也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发布。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勿轻信猜测或传言。

特此公告。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039 股票代码:600039 编号:2009-001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5,200,000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1月15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2006年12月4日，公司召开了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公司以截至2006年6月30日的流通股12,000万股为计算基础，用资本公积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份，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转增股份6股，转增股份共计7,200万股。该部分对价折算成非流通股股东送股方案，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2.9股。

同时，公司以施工类资产向大股东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回购其所持的公司股份6800万股，每股回购价格3.1元，回购股份总价值21,080万元，回购股份与资产之间的差价53.56万元由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

2007年1月8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票复牌，对价股票上市流通，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1.自改革方案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前项规定期限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公司自股改实施后至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变化情况：

股票名称:四川路桥 股票代码:600039 编号:2009-001
5 成都阳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97,640 0.262% 2008/1/10 限售期满 797,640 0 0
合计 112,000,000 36.84% 33,590,560 78,409,440 25.793%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公司股改保荐机构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书》，认为：四川路桥的限售流通股股东履行了股改中做出的承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规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5,200,000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1月15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1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3,609,440	30.793%	15,200,000	78,409,440
合计		93,609,440	30.793%	15,200,000	78,409,440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不存在差异。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二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的流通股上市。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变动原因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1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8/1/10 限售期满	93,609,440	-15,200,000	78,409,440
2	四川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008/1/15 限售期满	0	0	0
3	四川九寨黄龙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08/1/10 限售期满	797,640	0	0
4	四川嘉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8/1/10 限售期满	797,640	0	0
5	成都阳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8/1/10 限售期满	797,640	0	0
6	其他境内法人股东		33,590,560	0	30,400,000
7	境内自然人股东		0	0	0
8	境外股东		0	0	0
9	其他股东		0	0	0
10	股改限售股		112,000,000	0	112,000,000
11	股改流通股		0	0	0
12	股改限售股合计		112,000,000	0	112,000,000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九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175

证券简称:美都控股

公告编号:09-02

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利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从股东处获悉，公司第一大股东美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美都集团）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求是支行质押的公司1000万股限售流通股及产生的孳息500万股；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分行质押的公司3400万股限售流通股及产生的孳息1700万股，共计6600万股限售流通股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质押解除手续。

上述股份解除后，美都集团重新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求是支行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权利质押合同》，将上述1500万股及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S*ST天香

公告编号:2009-临005

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进展的基本情况

关于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天香”）与天津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信托”）的诉讼案件，我司近日与天津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信托”）签订《和解协议书》，约定依照该协议清偿债权债务。

二、有关案件的基本情况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07）二中民初字第172号案原告为天津信托，被告为北京天香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香园”）和我司（案件情况详见我司2007-临011号、2007-临019号公告）。

截至2009年1月8日，北京天香园欠天津信托的债务金额为：借款本金1793万元（在强制执行阶段，北京天香园已向天津信托偿还207万元）；案件受理费11,921万元；利息184万元；自2006年9月22日起至借款付清之日止，以借款本金2000万元为基数，按照月利率15‰计算罚息。

2009年1月8日，我司与天津信托、北京天香园、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滨海）签订《和解协议书》，约定由我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定向增资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且我司股权转让通过的条件下，天津滨海对北京天香园的上述债务在法院执行期间提供执行担保，并愿意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同时天津信托免除我司对其的担保责任。